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0909

二〇二六年十二月

目　录

华安证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华安证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14日14:30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18楼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 章宏韬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三、介绍现场参会人员、列席人员及来宾

四、审议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六、推举现场计票人、监票人

七、投票表决

八、会场休息（统计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十、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华安证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会议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四、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股东需要在股东会上发言，应于会议开始前在签到处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发言时应当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由于本次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在“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股东可将有关意见填写在登记表上，由会议会务组进行汇总。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来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八、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计票人、监票人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96,652,466.67元，期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3,834,694,109.92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5,024,209,278股，因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至2026年8月21日实施了以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为目的的股份回购并已完成，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5,373,724股后，拟参与现金分红的股份数量为4,998,835,554股。以此为基准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499,883,555.40元，占2026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84%。

后续如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每股现金红利分配金额保持不变，总额及分红比例将由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决定。2026年中期剩余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期。

请予以审议。

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并参考同行业同等规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市场水平及地区发展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160,000元/年，由公司按月发放，前述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

请予以审议。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确定省属企业2026-2028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的通知》，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担任公司2026-2028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三年，业务约定书采取一年一签方式。

建议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在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的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如因审计范围、审计内容变更导致审计费用增加，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请予以审议。

附件：

1、省国资委关于确定省属企业2026-2028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的通知；

2、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介。

附件 1：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国资委关于确定省属企业 2026-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的通知

各省属企业：

为做好省属企业 2026-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委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省属企业 2026-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现将名单（附后）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省属企业应尽快联系中标审计机构，商定审计方案，确保每年按时保质报送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工作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省国资委（财务监管与运行评价处）联系。

附件：省属企业 2026-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中介机构名单

省国资委

2026 年 11 月 13 日

省属企业 2026-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中介机构名单

标包	省属企业	中标人
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审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审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安徽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中煤矿山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安徽省生态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附件 2：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是一家专业化、制度化、国际化的大型专业服务机构，是全球第六大会计网络平台 RSM 在中国内地唯一成员所。

容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容诚总所设在北京，在上海、深圳、合肥、厦门、沈阳、北京自贸试验区、雄安、济南、西安、南京、芜湖、武汉、成都、无锡、苏州、杭州、福州、广州、南宁、珠海、海口、香港共设有 22 家分支机构，现有员工 6,000 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逾 1,500 人。容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及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等多种重要资质。容诚在资本市场专业服务领域拥有领先优势，主要资本市场业绩位列行业前 3 名。2025 年，容诚协助 29 家企业成功上市，位列全国第 1 名。目前，容诚拥有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72 家，数量位列全国第 3 名。

容诚作为国内大型专业服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税务业务 AAAAA 级资质、信息安全服务资质等多种重要专业资质，曾连续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备选库。

成立 30 余年来，秉承“以质量求信誉、以信誉求发展”的理念，多次接受财政主管部门、证券监管部门、审计部门、行业协会等上级主管单位的相关检查，专业能力得到了广泛认同和充分肯定，在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

容诚在全所设有金融行业组等七大行业团队，其中金融行业组先后为 20 余家证券公司、10 余家银行、200 余家基金公司及数十家保险、信托、租赁、财务公司、金融投资公司等金融行业客户提供 IPO 审计、年度审计、专项审计及咨询服务。容诚先后协助国元证券、华安证券实现 A 股上市，并持续提供了多年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服务，为国信证券、中泰证券、东海证券等提供了多年的年报审计服务，为中信证券、中信建投等其他证券公司提供了多项专项审计及咨询服务，拥有丰富的证券公司审计经验。

容诚先后编撰了证券、银行、期货等行业研究报告，通过专业的理论研究与实务经验总结，形成了宝贵的知识积累与经验传承，打造了一支学历水平高、专业理论精、实务能力强的金融行业团队。